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1-036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转股代码：191039 转股简称：嘉泽转股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于2021年4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董事、监事、高管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陈波、张平、侯光焕、张立国，独立董事秦海岩、郑晓东、陈进进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陈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于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河南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 4,900 万元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向全资子公司河南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 4,900 万元，用于该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商水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进行风电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河南泽豫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 7,800 万元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向控股子公司河南泽豫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99%）增资 7,800 万元，用于该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民权县恒风能源有限公司增资进行风电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议案中第三项议案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